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3235 证券简称:天新药业 公告编号:2024-029

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Table with 2 columns: 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 Includes dates from 2024-01-21 to 2024-05-16 and share counts.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1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6日

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4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368,268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125%,回购的最高价格为22.61元/股,最低价格为19.17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8,417,490.56元(不含交易费用)。

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0267 证券简称:海正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4-58号 证券代码:110813 证券简称:海正定转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正定转”可选择回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1. 回售价格:100.00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 2. 回售期:2024年5月13日至2024年5月17日 3.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4年5月22日 4. 回售期内“海正定转”停止转股 5. 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6. 债券暂停复牌情况:适用

根据《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以下简称“《交易报告书》”)的约定,“海正定转”回售条款生效,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相关债券暂停复牌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回售期间, 回售利率, 回售日期. Shows details for '海正定转' bonds.

公司的股票自2024年3月18日至2024年4月30日连续3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公司“海正定转”当期转股价格的80%。根据《交易报告书》的约定,“海正定转”回售条款生效。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交易报告书》,就回售有关事项向全体“海正定转”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回售条款 (一)根据《交易报告书》的约定,当可转换公司债券满足解锁条件后,如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3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2×1×1/365 IA:当期应计利息 B2: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证券代码:600935 证券简称:华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减持计划实施期限:自2024年5月13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 2. 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91% 3. 减持价格:不低于19.20元/股

截至本次减持计划披露之日,安徽华塑工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投工业”)持有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塑股份”)417,563,2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91%。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满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皖投工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38,074,018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皖投工业作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过如下关于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重要承诺:

1、自愿锁定及自愿锁定承诺 (1)本公司自华塑股份股票发行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华塑股份股票,也不由华塑股份回购该部分股票;

2、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1)在不违反本公司已作出的相关承诺前提下,本公司存在对所持公司股票实施有限减持的可能性,但届时减持数量及减持价格遵守下列规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88593 证券简称:新相微 公告编号:2024-036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Table with 2 columns: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 Shows dates from 2024-02-21 to 2024-05-16.

截至2024年4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368,268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125%,回购的最高价格为22.61元/股,最低价格为19.17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8,417,490.56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相微”)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6日

公司落实“提质增效重回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新相微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暨公司落实“提质增效重回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80,971股,占公司总股本45,956,294.12万股的比例为0.10%,回购成本最高价为11.00元/股,最低价为9.7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89,951.15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3006 证券简称:*ST商城 公告编号:2024-076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涉及诉讼和仲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1.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详见本公告内容 2.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申请人、被告、原告等 3. 诉讼的涉案金额:1,691.63万元(未考虑利息及违约金、诉讼费) 4. 对公司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鉴于累计未决诉讼案件尚未审理完毕,上述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根据上述诉讼案件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商业城”)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沈阳商业城百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业城百货”)和沈阳铁西百货大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西百货”)最近连续12个月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累计未披露的涉及诉讼、仲裁案件共计77笔,累计涉及的诉讼、仲裁金额为1,691.6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9.58%。

一、诉讼基本情况 本次公告涉及的案件中,已结案案件合计66笔,涉及金额为971.67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1;未结案案件合计11笔,涉及金额为1719.96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2。

二、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鉴于部分诉讼案件尚未审理完毕,上述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相关案件具体影响金额根据法院最终判决和执行金额确定,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日

附件1: 涉及诉讼已结案案件基本情况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原告/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涉案金额, 进展情况. Lists 14 cases with details on parties, courts, and amounts.

附件2: 涉及诉讼未结案案件基本情况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原告/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涉案金额, 进展情况. Lists 11 cases with details on parties, courts, and amounts.

证券代码:600935 证券简称:华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减持计划实施期限:自2024年5月13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 2. 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91% 3. 减持价格:不低于19.20元/股

截至本次减持计划披露之日,安徽华塑工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投工业”)持有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塑股份”)417,563,2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91%。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满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皖投工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38,074,018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皖投工业作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过如下关于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重要承诺:

1、自愿锁定及自愿锁定承诺 (1)本公司自华塑股份股票发行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华塑股份股票,也不由华塑股份回购该部分股票;

2、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1)在不违反本公司已作出的相关承诺前提下,本公司存在对所持公司股票实施有限减持的可能性,但届时减持数量及减持价格遵守下列规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6日

“1)在不违反本公司已作出的相关承诺前提下,本公司存在对所持公司股票实施有限减持的可能性,但届时减持数量及减持价格遵守下列规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5%,转让价格不得低于大宗交易的相关规定,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三、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2、本次计划减持的股东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应承诺披露义务,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减持计划实施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6日